

临沂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临沂市 2018 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计划的通知

临政发〔2018〕6 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临沂商城管委会，临沂蒙山旅游度假区管委会，临沂综合保税区管委会，各县级事业单位，各高等院校：

《临沂市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已经市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临沂市人民政府

2018 年 3 月 26 日

临沂市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一、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过去一年，全市上下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走在前列”的目标定位，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实施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为统领，全力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呈现出“由大到强、由虚到实、由量到质”的三个积极转变。

（一）经济运行平稳向好。认真落实国家和省调控政策，抓转型促升级，抓整治促规范，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4345.39 亿元、增长 7.9%。一是投资稳定增长。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3765.7 亿元，增长 8%。涉及去产能的“5+4”行业投资 327.7 亿元，增长 2.4%；基础设施投资 536.2 亿元，增长 10.3%。400 个市重点项目提前完成全年投资任务；争取中央和省预算内投资项目 200 个、资金 15.4 亿元。二是消费总体稳健。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721.6 亿元，增长 9.4%。出台《关于培育文化消费助推新旧动能转换的实施意见》，启动首届临沂文化惠民消费季，开展公益文化活动 14000 多场次，实现市县两级消费总额 31.3 亿元。新增智慧便利店 200 个，10 处城区农贸市场开工建设，肉菜流通追溯体系一期项目投入运

营。三是就业物价基本稳定。城镇新增就业 12.7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2.3%，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涨 1.4%。四是财税金融运行平稳。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85.3 亿元，同口径增长 3.9%，剔除减税降费、清理一次性欠税等因素，实际增长 10%；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 79.8%、高于全省 7.3 个百分点。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5878.1 亿元、较年初增加 544.4 亿元，分别居全省第 5 位、第 2 位；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4484.9 亿元，较年初增加 524.3 亿元，分别居全省第 5 位、第 3 位。

（二）产业结构更趋优化。一是工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传统产业加速升级，八大传统产业完成产值 8780.2 亿元，对规模以上工业产值增长的贡献率超过 80%；主营业务收入过百亿元工业企业 6 家；4 家企业入围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10 家企业入围百年品牌企业重点培育对象；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节能减排“三个工具”倒逼效应明显，拆除疑似“地条钢”等钢铁违法违规建设项目 12 个，淘汰钢铁产能 120 万吨，清理取缔“散乱污”企业 8460 家，关停小火电 2.8 万千瓦。新兴产业加快发展，新兴产业完成产值 2109.9 亿元，增长 18.9%；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271 家、新增 63 家，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 29.5%、比年初提高 1 个百分点。新引进高端装备、电动汽车、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项目 202 个，到位资金 205.8 亿元。二是服务业成为发展主引擎。服务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48.3%，同比提高 0.9 个百分点，对生产总值增长的贡献率达 61.5%。出台《关于加快现代物流业发展的意

见》、《临沂市物流业中长期发展规划（2017-2025）》，全市物流总额 2.8 万亿元、增长 7%，居全省第 2 位，全国商贸物流标准化试点新增标准托盘 20.6 万片，现有国家三星级标准化仓库 17 万平方米；全市电子商务交易额 3029.3 亿元、居全省第 3 位，蒙阴、平邑、沂南 3 县入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举办展会 170 场次、展出面积 176.2 万平方米，临沂国际博览中心启用，全国五金商品交易会、山东省糖酒商品交易会落地临沂。旅游业共接待游客 6799.51 万人次，实现地区旅游消费总额 724.92 亿元，分别增长 10.01%和 14.81%。三是现代农业亮点纷呈。粮食高产创建平台、示范方、超吨粮建设成效明显，小麦、玉米平均亩产均大幅高于全市平均水平；大力推广“产自临沂”品牌，成功举办“产自临沂”百家农产品对接上海活动，提升了“临沂草莓”、“沂蒙绿茶”、“蒙阴蜜桃”、“沂水苹果”等区域公用品牌影响力；新认证“三品一标”产品 78 个，累计 1898 个，总数居全省第 1 位；实施“新六产”示范项目 6 个，朱家林创意小镇被列为全省唯一国家级田园综合体试点。

（三）发展动力持续增强。一是重点领域改革步伐不断加快。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出台《打通“放管服”改革最后一公里保障新旧动能转换工作方案》、《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优化政务环境工作方案》，开展削权减证、精准突破、提速增效、综合监管、体制创新、规范用权“六大行动”，分三批调整取消下放 275 项权力事项，市县行政权力事项累计压减

34%和 27%；向社会公布市级两批 64 项“零跑腿”事项和 245 项“只跑一次”事项清单，在全省率先建立“一窗受理”工作模式；全面实施“多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实现“三十一证合一”，市场主体总量达到 56.5 万户、注册资本（金）总额 8701.3 亿元，分别增长 18%和 32%。农业农村改革加快推进，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基本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有序开展，全市土地流转规范有序运行，农村土地流转面积 331.4 万亩，占家庭承包总面积的 35.4%；扎实开展土地二级市场试点，在全国第一个建成启用线上、线下一体土地二级市场。企业改革改制进展顺利，具备改制条件的国有企业和规模以上民营企业分别有 68 家和 3201 家完成改制任务。二是对外开放步伐不断加快。实现进出口总额 677.1 亿元，增长 16.6%，其中出口 502.7 亿元、增长 25.1%；全年到位市外资金 1465 亿元、增长 7.7%。商城国际化成效显著，临沂商城实现市场交易额 4550.8 亿元、增长 20.3%；巴基斯坦瓜达尔港临沂商城一期投入运营，沙特阿拉伯（吉达）临沂商城、中白商贸物流园试营业，跨境电商交易额 40.6 亿元、增长 36%；对“一带一路”沿线市场进出口 233.2 亿元、增长 19.3%；综合保税区原产地证签证点获批设立，市场采购贸易方式累计出口 62.8 亿元，超额完成全年任务目标。对内对外大通道进一步畅通，临沂-莫斯科-明斯克班列正式列入国家中欧班列序列，临沂机场三期改扩建工程飞行区正式启用，开通临沂-泰国国际航线、首条全货机航线。三是创新驱动步伐不断加快。深化产学研协同创

新,新增产学研合作企业 1289 家,引进转化先进科技成果 1541 项;创建国家和省众创空间 7 个、省工程实验室(研究中心) 5 家、省企业技术中心 19 家、院士工作站 7 个,突破关键共性技术 61 项,取得核心技术成果 86 项;引进“千人计划”专家、“泰山学者”等高层次人才 238 名,带资金、带技术、带项目的创新创业人才 3382 名,成功入选“万人计划”2 人、泰山产业领军人才 5 人;新增山东名牌 47 个、居全省第 2 位。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占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2.3%,万人拥有有效发明专利量达到 2.6 件。兰山区、鲁南制药分别获批全省首批双创区域示范基地、企业示范基地,高新区电子元器件及其功能材料产业集群获批全国创新型产业集群试点。

(四) 发展底线更加牢固。一是脱贫攻坚走在前列。坚持分区作战、分类推进、分线落实,聚焦特困群众脱贫,推行“扶贫特惠保”、“三无”失能护理、“孝善养老”等一揽子惠民解困措施,切实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难题,超额完成省下达的脱贫任务,贫困人口减少至 1.8 万人。贫困村提升工程“四联八建”、扶贫资金“一整三转四统”、“一村多业、一户多策、一人多岗”等做法,得到国家和省充分肯定。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扎实开展,争取援助青海海晏各类资金 2232.8 万元。二是污染防治纵深推进。全力整治环保突出问题,中央环保督察组转办的 911 件信访案件全部办结。突出治气、治水、治土,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同比改善 6%以上;新扩建城市污水处理厂 6 座、污水管网 184 公里,22 段黑臭水体整治基本完毕,

国控、省控断面达标率均为 100%，市控考核断面达标率 84.5%，临沂被评为全国首批水生态文明城市；建成临沂危废集中处置中心，危废产生、经营单位规范化管理随机抽查率分别为 96% 和 98%。推进“绿满沂蒙”，环城生态防护林带建设、荒山绿化、退耕还林还果和绿色通道提升“四大工程”完成新造林 20 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 36.2%。三是全力抓好安全生产。深刻汲取金誉石化“6·5”爆炸着火事故教训，开展化工产业安全生产转型升级专项行动、非煤矿山整治规范，依法停产整顿 100 家评级为“差”的化工企业，212 家矿山完成“四评级”，创建“两个体系”建设标杆企业 744 家，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好转。四是严密防控金融风险。坚持“政府牵头、企业自救、银行配合、政监银企密切协作”的原则，健全风险预警、协调和突发事件处置机制，积极化解企业资金链风险。严厉打击恶意逃废银行债务、非法集资等金融违法犯罪活动，金融市场秩序总体稳定。五是坚守稳定底线。综合治理机制不断健全，建设规范化四级综治中心 4163 个，调整划分基层基础网格 11922 个，全国“雪亮工程”建设推进会在我市召开，临沂被表彰为“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优秀市”。

（五）民生福祉不断改善。坚持民生优先，2017 年民生财政支出 486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2.4%；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3528 元、增长 8.9%。一是群众生活品质日趋提升。全市新增天然气居民用户 12 万户、公共供水用户 2.8 万户，城市集中供热面积超过 1 亿平方米、集中供暖普及率超过 70%。新

改造棚户区 3 万户、老旧小区 251 万平方米。新建改建农村公路 1289 公里，全国“四好”农村公路养护现场会在我市召开；建设农村无害化厕所 40 万个，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93%，升级村庄电网 754 个。建设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 3332 个、文化小广场 5260 个，新建行政村健身工程 500 个、“千村扶贫”健身工程 215 个。食品抽检合格率达到 96%以上，药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100%，“食安山东”品牌达到 704 个。治理各类违建 3.3 万起、1667 万平方米，出台全省第一部城市停车场专项规划，批准建设城区首个室外智能机械式立体停车库项目。

二是社会事业加快改善。扎实推进“全面改薄”，新建改扩建学校和幼儿园 573 所、开工校舍面积 58.8 万平方米，新创建“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98 所、居全省第 2 位。49 家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现全覆盖，90%以上的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达到标准化建设要求；市人民医院北城新区医疗区、市中心医院颐康楼、市妇女儿童医院大学院区等集中启用，新增床位 2700 张、日接诊能力增加 6000 人次。全面免除 6 项殡葬服务费用，“沂蒙惠民殡葬”品牌建设成效显著。

三是保障体系更加健全。连续 13 年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待遇标准。不断完善养老服务网络，新增养老床位 8527 张，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床位 34 张；拥有公建民营养老机构 23 家、医养融合机构 76 家，城市社区日间照料中心总量达 356 处，建成农村幸福院 1266 处。城市低保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450 元、500 元，农村低保标准由每人每年 3300 元、3410 元全部提高到 3700 元，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基本生活标准调整为每人每年 4800 元。妇女儿童、人民防空、民族宗教、史志、档案、外事、侨务、防震减灾、国防动员和双拥共建等工作都取得新的成绩。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也要清醒认识到当前面临的挑战和存在的不足：全市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尚未解决，经济结构性矛盾仍然突出，新旧动能转换任务艰巨；重点领域改革攻坚难度加大，对外开放的广度和深度有待进一步拓展；民生领域和社会事业还存在不少短板，脱贫长效机制还有待完善；群众利益诉求更加复杂多元，安全生产和生态环保压力较大，各类风险防控需要高度关注。这些问题和不足，需要采取精准有力措施尽快加以解决。

二、2018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及重点任务

今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8%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7%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左右，进出口总额保持稳定增长，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3%左右，城镇新增就业 8.5 万人，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和 8.5%左右；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5%以内，全面完成省政府下达的年度节能减排降碳约束性指标。主要抓好七个方面的工作：

（一）打造区域统筹新格局。按照全省新旧动能转换实施规划要求，统筹做好中心城区、县城、特色小镇、乡村振兴一体布局，产业发展、综合交通、城乡建设、生态保护一体设计，力争完成 18 万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任务，全市常住人口城镇

化率达到 59%。一是**统筹中心城区发展**。以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修编为契机，抓好北城新区二期开发，启动高铁片区建设，扎实推进西部新城、东部生态城、南部循环经济区开发和莒南撤县设区，前瞻性谋划沂沭河流域开发建设，拓展“北上、东进、南优、西强”发展空间，形成发展导向鲜明、要素配置均衡、空间集约集聚的中心城区发展新格局。二是**加快建设精品县城**。发挥县城联系城市和农村的桥梁纽带作用，坚持县城建设与基础设施同步推进、公共服务同步配套，不断强化人口、产业集聚能力，增强对农村的反哺和带动能力。扎实做好省级中小城市试点工作，加快沂水、平邑、郯城 3 个市域副中心建设，支持沂南、临沭、费县、兰陵打造中心城区卫星城，积极探索可推广、可借鉴的中小城市发展模式。三是**精准打造特色小镇**。借鉴外地特色小镇经验做法，立足产业“特而强”、功能“聚而合”、形态“小而美”、机制“新而活”，研究制定全市特色小镇培育计划，明确小镇建设标准、内容和扶持措施，打造一批产业集聚型、创新创业型、文化传承型特色小镇。四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大力发展农业“新六产”，着力打造品牌农业、生态农业、设施农业、休闲农业、智慧农业，推动农业大市向农业强市转变。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和“菜篮子”工程行政首长负责制，确保主要农产品供给。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探索建立小农户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利益联结机制，构建市县乡三级统一的农村产权交易平台体系，有序引导社会工商资本进入农业。以美丽乡村建设为抓手，打造一批生

态优美村、民俗风情村、历史文化名村、旅游特色村、传统村落，传承乡村文脉，留住乡愁记忆。

（二）构建现代产业新体系。把产业作为新旧动能转换主战场，建立实施一个产业、一名市级领导、一个责任部门、一套工作班子和一个实施方案的“五个一”产业培育全链条推进机制，集全市之力实施“8+8”现代产业培育计划，即推动食品、木业、机械、冶金、化工、建材、医药、纺织服装8大传统产业“老树发新芽”，培育电子商务、智慧物流、农业新六产、文化创意、全域旅游、医养健康、智能制造、数字经济8大新兴产业尽快形成新的增长点，加快新旧动能稳步接续转换步伐，激发高质量发展的“混合动力”。一是打造一流载体平台。发挥16个园区产业培育主阵地作用，重点打造3-5个主导产业，提升产业完整度、集中度、关联度和融合度。鼓励开发区采取合作共建、整合托管、一区多园等方式拓展发展空间，支持有条件的开发区升区、扩区、调区。大力发展“飞地经济”，通过规划、建设、管理和税收分成等利益引导，实现资源共享、互惠互利、错位集聚。支持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和临沂商城，一体打造全市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样板区。二是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制定更好发挥企业家作用的实施意见，在营造“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创新政企互动机制、完善企业家正向激励机制、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培育企业家队伍等方面制定具体措施。引导本地企业加快转型升级，通过发展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

全面实现产品升级、产能优化、产业扩张。重点扶持 100 家高成长性企业做大做强，支持有条件的企业上市融资，力争新增上市、挂牌企业 10 家以上。三是加大优质投入力度。开展精准招商，锁定一批产业相似、发展同向、技术高端、行业领先、意向扩张的龙头企业，定向拜访、定向对接，在北京、杭州等重点区域筹备招商洽谈会，继续深化与港澳台等地经贸合作，提高产业招商成功率。科学确定投资强度、亩均税收、节能环保等招商门槛，着力提高项目质量。加快推进 100 个新旧动能转换重点项目，形成一批新的优质投资，推动高质量发展。对接省新旧动能转换基金，争取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支持，设立市级新旧动能转换基金，扶持重点产业和新经济发展。

（三）提升对外开放新水平。把商城国际化作为推进全市新一轮高水平对外开放的重要引擎，推动开放结构、开放布局“双优化”，打造全省开放型经济发展先行区。一是加快建设“四个商城”。加快建设网上临沂商城，吸引内贸网商、垂直电商和网店设计、营销策划、摄影美工等服务商聚集，力争网商商户突破 5.2 万户，新建 10 个垂直电商平台；把跨境电商作为推动商城国际化的重要手段，深化与阿里巴巴集团合作，实施外贸新动能培育计划，推动 1000 家中小微工业企业发展跨境电子商务，打造一批跨境电商知名品牌。规划建设国际商贸城，加快建设现代物流、智慧产业、跨境贸易三个小镇。改造提升老商贸城，推动林丰国际物流城、华强建材城等老市场提质增效。加快布局“海外临沂商城”，以“一带一路”沿线国

家和地区为重点，加大与中港控、中交建、招商局集团以及境外有实力的企业合作，新增6处境外市场、展贸中心、公共海外仓。二是充分利用“三大平台”。用好临沂综合保税区平台，实行综合保税区和临沂商城融合互动发展，着力打造外贸综合服务、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大宗商品交易、特定进口商品指定口岸、保税展示交易五大功能平台，力争完成进出口总额20亿美元。用好临沂港平台，提升临沂港出口集拼仓储能力，尽快实现进口分拨分流，积极争取临沂港纳入国际陆港序列，早日具备目的港、启运港签发提单功能。探索启动一体化通关改革，推行“一次申报、分步处置”的新型通关管理模式。用好市场采购贸易试点平台，发挥工程物资“沂采通”平台作用，积极对接海外工程承包企业采购订单，招引大型供应链企业、外贸主体和国际采购商，主动开拓国际市场。三是打造“两个国际性中心”。打造国际性物流中心，建设智慧物流标杆城市，重点抓好传化物流、林安智慧产业园、新明辉仓储物流园、阿帕智慧云仓等项目落地，加快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在物流业的运用，实现各个物流作业环节、各种物流设施设备以及各类物流系统有效衔接，推动物流业转型升级。打造国际性会展中心，继续办好商博会、资本交易大会等特色展会，力争举办各类展会200场次，总展览面积200万平方米。四是发展“一大基地”。瞄准“一带一路”沿线市场，在各类开发区和经济园区内，建立面向临沂商城的地产品加工专业区，发展外贸优势产业集群。鼓励商城经销商、代理

商及网络店铺开展地产品加工，将产业链条从销售环节延伸到加工环节，提高临沂商城地产品占有率。

（四）迈出深化改革新步伐。深化“放管服”改革，再削减 2-3 批行政许可等权力事项，全面推进投资建设项目联审联办，推行政务服务标准化和实名制，强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在国家级开发区和有条件的县区探索成立集中统一的行政审批机构，实现“一个主体对外、一枚印章审批、一个平台服务”。深化市场主体登记全程电子化改革，扩大电子营业执照在政府部门间的应用，实现“一个部门发照、所有部门流转”。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建成市级公共信用信息平台，推进公共信用信息征集公示，培育信息服务市场，定期公布失信黑名单，建立失信惩戒和守信激励机制，在全社会形成守信践诺的良好氛围。深化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改革，确保省政府确定的八大类公共资源事项统一纳入平台开展交易。创新投融资体制机制，依法依规用足用好基金引导、PPP 合作、政府购买服务等政策，解决“有钱办事”的问题。坚持“政府搭台、企业唱戏”，吸引大型央企、国企、民企整体对重点开发区域规划建设，运用企业特有经营模式，高效有序地进行总体规划、土地利用、开发建设、招商引资、经营运行等工作。深化开发区改革，出台开发区改革创新发展的意见，以机制创新、效能提升激活园区活力。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市属经营性国有资产全部纳入统一监管体系。推进绩效考核改革，明确考核导向，精准设定指标，科学作出评价，引导各级推动高质量发展。实

施“改革落实行动计划”，加强督查落实，确保各项改革任务按时保质完成。

（五）培育经济发展新优势。一是**加快县域经济对标赶超**。实施新一轮县域经济对标赶超计划，每个县域围绕“基础条件相近、可学可比可赶、奋力进位争先”，放眼全市、全省、全国，选择一个标杆，明确3-5个指标进行全方位对标。放大县域特色资源优势，全力对接科研院所、工商资本和龙头企业，尽快把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二是**强化创新驱动**。实施智能制造工程，坚持“一业一策”，加快大数据、云计算、互联网、机器人及设备监控技术在企业生产过程中的应用，扶持打造一批“智能工厂”、“智能车间”和机器换人示范样板。大力发展工业设计，探索在机械、电子信息、汽车制造、木业等领域成立一批开放式的工业设计中心。实施协同制造工程，支持企业借助互联网与产业链各个环节全面互联和紧密协同，大力发展个性化定制，打造互联网“双创”平台。重点培育集技术研发、项目中试、成果转化、孵化投资、创业服务、人才培养等功能于一体的100个产业创新平台。实施品质制造工程，推动产品升级换代，加快产品工艺升级和品种拓展，注重个性、时尚、功能、绿色等高附加值产品研发，引导低端产品提高功能和质量。深入实施质量强市战略，出台建设“品牌临沂”推动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的实施意见，推广金正大、史丹利、山东临工、鲁南制药品牌创建经验，搞好知名品牌梯次培育，使临沂品牌走向全国、走向世界。三是**打造区域人才高地**。把

人才作为支撑发展的第一资源，全力做好“引进”、“合作”、“培养”三篇文章，打造在全省全国具有影响力的人才高地。出台人才支撑新旧动能转换的实施意见，集中优势兵力打赢新一轮“人才抢夺战”，打造“沂蒙人才军团”。实施名校、名院、名企“三名工程”，引进若干所重点高等院校、知名科研院所落户我市或设立分支机构，重点支持骨干企业建设一批国字号创新平台，形成一批以创新为引领的行业名企。强化人才柔性引进，不求所有但求所用，通过“项目+人才”、“技术+人才”、“管理+人才”，集聚一批研发创新人才。实施劳动者素质提升工程，支持职业学院和技术学院推行校企一体化，开展“订单式”培养、工学交替培养，积极推动校企联合招生、联合培养的现代学徒制，争取再升格一批高等职业院校。

四是狠抓基础设施建设。抢抓国家和省“十三五”规划及专项规划修编的机遇，实施高铁建设等 10 大基础设施重点工程，争取一批重大项目列入上级规划盘子。开工建设火车站改造工程，加快鲁南高铁建设进度，全力做好京沪高铁二通道、济莱临高铁和临连高铁前期工作，着力构建“米”字型高铁枢纽。全力推动高速公路建设，实现京沪高速改扩建、新台高速、岚临高速全面开工，加快张临高速、董梁高速前期工作，搭建交通强市主框架。加快临沂机场综合交通枢纽港建设，推动临沂航空口岸正式对外开放，启动 T3 航站楼建设，争取设立国际快件监管中心，加密干线、开拓支线、繁荣旅游热线、扩展国际航线。推动临沂铁路口岸临时开放，加快鲁南铁路物流园建设，开行

更多国际国内货运班列。完善城乡基础设施，加强停车设施规划建设和运营管理，建成市区新西外环，建设雄安路、长春路、温凉河路，新建改建农村公路 1000 公里，以“改厕、改路、改房、改暖”为重点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六）聚力守住底线新攻坚。一是打好防范重大风险攻坚战。重点防范金融风险，聚焦担保圈、债券违约、互联网金融、政府债务等风险问题，健全风险防控机制，开展涉金融领域问题专项治理，严厉打击非法吸存、发放高利贷、集资诈骗、恶意逃废债务等金融违法犯罪活动，进一步优化金融生态，促进金融业和实体经济良性互动、共赢发展。规范政府举债行为，化解存量债务，严控新增债务。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开展“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深化年”活动，抓好重点行业和领域整治。切实维护社会稳定，抓好信访问题就地化解、“雪亮工程”延伸应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公安基础建设三年攻坚战，不断增强群众安全感。二是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注重脱贫数量向脱贫质量转变，围绕抓项目质效促区域产业发展、抓资金监管促资产保值增值、抓整村提升促集体实力壮大、抓政策供给促重点群体解困、抓收益兑现促群众满意度提升，强化扶贫责任落实、内生动力激发、作风专项整治，确保 1.8 万未脱贫群众如期脱贫，全部贫困村实现摘帽，基本完成脱贫任务。三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打好蓝天保卫战，加强工业污染综合治理，推动高耗能、高排放企业逐步退出城区；开展散煤、“散

乱污”企业专项治理行动，统筹推进扬尘治理、机动车治理和秸秆禁烧，全面提升大气污染防治水平。打好绿水保卫战，深入落实“水十条”，严格落实河长制，开展水资源和水环境承载力现状评价、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完成农村饮用水水源地的保护与划定，水质优良比例（达到或优于Ⅲ类）达55%，市控断面达标率86%。打好净土保卫战，贯彻落实“土十条”，深入开展农用地污染状况详查，启动重点工业园区、重点仓储场地、重点污染行业企业及关停、搬迁企业等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继续开展危废管理突出问题综合整治，加快推进危废处置项目建设，危废产生、经营单位规范化管理抽查合格率分别达到90%、95%以上，确保危废合法、安全处置。

（七）书写民生改善新篇章。针对人民群众关心的问题精准施策，实施100项重点民生事项，让“大美新”临沂建设成果更多惠及广大群众。在幼有所育、学有所教上取得新进展。实施“双百”工程，新建、改扩建100处公办或普惠制幼儿园，为200处幼儿园添置玩教具、更新设施设备；新建、改扩建中小学100所，进一步消减大班额。实施“全面改薄”攻坚，新建、改扩建校舍和运动场地49.4万平方米。开展中小學生暖冬行动，建设取暖工程80万平方米。完成教育云平台建设推广，培训一线教师7万人。在劳有所得上取得新进展。促进就业创业，高校毕业生就业率稳定在93%以上。落实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各项政策，不断增加城乡居民收入，缩小城乡收入分配差距，实现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发展同步，让群众的腰包鼓起来。在

病有所医上取得新进展。实施“百镇千村”医疗卫生服务项目，完成 30 个乡镇卫生院、160 个村卫生室的业务用房、设备配置和人才队伍建设。启动市人民医院东城医院和北城医院医养中心、临沂中医院北城医院建设及市妇女儿童医院启阳院区改扩建，进一步改善群众就医条件。在老有所养上取得新进展。出台推进居家社区养老一体化、促进医养结合、放开养老市场等政策，健全完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养老床位达到 36 张，市老年养护院投入使用。加快公办养老机构改革，推动公办养老机构实现公建民营或转制为企业、社会服务机构，确保国有资产不流失、养老用途不改变、服务水平明显提升。在住有所居上取得新进展。完成 5 万户棚户区、286 万平方米老旧小区改造任务，探索建立保障房小区物业管理财政补贴机制，为低收入家庭创造良好的居住环境。落实国家和省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长效机制，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全年征收房屋面积 380 万平方米。在弱有所扶上取得新进展。做好农村低保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的有效衔接，落实城乡统筹特困人员供养制度。健全社会救助标准自然增长机制，进一步缩小低保标准城乡差距。全面建立“救急难”工作机制，解决困难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生活困难。加快推进慈善事业发展，让慈善大爱温暖人间。同时，全力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建设智慧城市管理平台，提高城乡精细化管理水平。扎实做好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坚决捍卫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打造城市社区“15 分钟健身圈”，加快市体育中心建设，新建 300 个农村健身工程和一批足球场地，全市人均体育场地面积提升到 1.8 平方米以上。坚持以文化人，启动全国历史文化名城创建，创作《红色商都》、《沂蒙山小调》、《沂蒙名战》等文艺精品，大力开展文明创建、双拥共建、乡村移风易俗、道德模范评选等活动，进一步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沂蒙精神，树立新时代沂蒙新风尚。做好气象、地震、人防、消防、应急等工作，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深化政务、村务、厂务公开，扩大基层民主。

附件：临沂市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要指标

附件

临沂市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主要指标

指 标 名 称	计算单位	2016 年实际	2017 年		2018 年	
			实际	增长 (%)	计划	增长 (%)
一、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4026.8	4345.39	7.9		8 左右
二、农业生产						
粮食产量	万吨	412	438		410	
棉花产量	万吨	0.9	0.79			3.5
水产品产量	万吨	15.8	16.5			3.6
营造林面积	万亩	14.6	20		15	
三、工业生产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	6.6		6.2		7.5 左右
四、服务业						
服务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	%	48	48.3		提高 1 个百分点左右	
旅游消费总额	亿元	631.43	724.92		825	
五、科技创新						
研发投入占生产总值比重	%	2.14	2.3		提高 0.3 个百分点左右	
六、节能减排						
单位生产总值能耗降幅*	%	-2.51	7.86		完成省下达任务	
化学需氧量排放量*	万吨	14.21	13.75	-3.26	13.35	-2.91
二氧化硫排放量*	万吨	9.50	8.75	-7.89	8.56	-2.12
氮氧化物排放量*	万吨	10.36	9.95	-3.97	9.46	-4.86
氨氮排放量*	万吨	1.53	1.48	-3.33	1.43	-3.28
七、投资消费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3603.3	3765.7	8		10 左右

指 标 名 称	计算单位	2016 年实际	2017 年		2018 年	
			实际	增长 (%)	计划	增长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2488	2721.6	9.4		10 左右
八、财政物价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同口径)	274.7	285.3	3.9		7 左右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上年=100	101.7	101.4		103 左右	
九、外经外贸						
外贸进出口总额	亿元	580	677.1	16.6	稳定增长	
直接利用外资	亿元	14.9	12.3		持平	
十、居民收入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30859	33266	7.8		8 左右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1646	12613	8.3		8.5 左右
十一、教育卫生						
中等职业教育招生	万人	2.6	3.5		3.5	
每千人口医疗机构床位数	张	5.17	5.35		5.5	
十二、人口就业						
人口自然增长率*	%	7.9	10.4		16.8	
城镇登记失业率	%	2.3	2.3		3.5 以内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12.5	12.7		8.5	
十三、社会保障						
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万人	886.27	897.7		898	
新增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开工量*	套	50500	29857		50000	
十四、新型城镇化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56.5	57.6		59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	46.5	47.6		48.6	
十五、防震人防						
年末地震观测台项数	项/台	144/84	150/90		156/94	
新增人防工程	万平方米	11.8	14		16.3	

注：带*指标为约束性指标，以省下达目标为准。

(2018 年 3 月 27 日印发)